

证券代码：605507

证券简称：国邦医药

公告编号：2021-007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需要，开展总额不超过6,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公司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具体操作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外汇套期保值目的

为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不良影响，控制公司财务费用波动，降低公司未来偿债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情况

（一）主要涉及币种及业务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涉及的币种主要是美元，但不限于美元，外汇套期保值工具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互换、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及上述产品的组合。

（二）业务规模及投入资金来源

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规模不超过6,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资金来源均为其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三）授权及交易期限

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董事会授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公司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具体操作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三、外汇套期保值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一）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售汇汇率报价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时的汇率，造成汇兑损失。

（二）履约风险：在合约期限内合作金融机构出现倒闭、市场失灵等重大不可控风险情形或其他情形，导致公司合约到期时不能以合约价格交割原有外汇合约，即合约到期无法履约而带来的风险。

（三）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管理机构、审批权限、操作流程、风险控制、信息披露、信息保密等进行了明确规定，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行为和风险进行了有效规范和控制。公司将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操作，控制业务风险，保证制度有效执行。

（二）公司基于规避风险的目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禁止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并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三）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备合法业务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四）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遵守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

(五) 当外汇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时, 及时上报, 积极应对, 妥善处理。

五、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 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披露。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结合实际业务情况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有利于控制外汇风险, 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 公司已经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内控和风险管理制度, 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有效的, 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上,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有利于防范利率及汇率波动风险, 降低利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八、备查文件

- (一)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三)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4 日